

证券代码：601200  
2019-014

证券简称：上海环境

公告编号：临

##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8 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1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 22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 2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 24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 37 号”），以及《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二)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认为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年度经营成果及期末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 2019 年 3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359339\_B01 号)确认, 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2,274,647,651.85 元, 2018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7,848,296.40 元,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0,842,553.72 元, 扣除 2017 年度现金分红 56,173,868.47 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745,479,526.06 元。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702,543,884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5 元(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同时, 鉴于公司暂时不具备实施高送转的条件, 为了适度扩大公司股本规模、提升公司股票的流动性, 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且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情况下, 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具体股数以实施完毕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确认的股数为准。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及 2019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七）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八）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王婧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选举股东监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0 日